

证券代码：688056

证券简称：莱伯泰科

公告编号：2024-017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00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7,562,493.58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28,661,020.19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74,259,936.37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7,236,40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389,255 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 66,847,14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3,477,716 元（含税）。2023 年度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94.02%。

如在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影响，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未有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

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现金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状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及长远利益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